证券代码：873915　　证券简称：建业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2日16: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15	建业能源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新疆先觉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九）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 6 名为非独立董事，3 名为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拟选举郑钧先生、尹星先生、孙瑞华先生、乐振志先生、潘宾先生、钱存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选举赵勇先生、李文飞先生、鞠小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履行董事职责。

经核查，以上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十）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1 名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 名为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拟选举曹德成先生、王新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第四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王锋先生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履行监事职责。

经核查，以上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选举独立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根据最新法律条文同步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更好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履行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15: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乐振志先生 1860990179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市建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